



HOPEWELL HOLDINGS LIMITED

Annual Report 2001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

二零零一年年報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於1972年成立，在香港及國內建立鞏固的業務基礎。

本集團之業務分為基建投資、物業、酒店及食品營運、及建築項目。

本集團各項發展計劃皆建基於穩固之財務安排，並能掌握香港與國內之緊密整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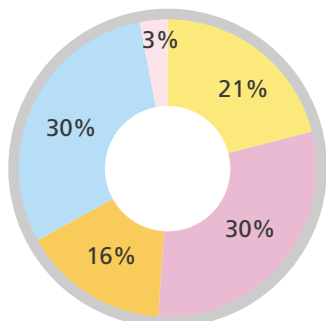
邁進三十週年，本集團將致力鞏固業務，增強財務根基，拓展高質素項目。

目錄

集團	
財務摘要	2
五年財政概要	3
主席報告書	4
業務回顧	10
基建	12
物業	22
酒店	24
建築工程	26
財務綜論	28
董事局報告書	30
上市規則第19項應用指引	39
公司資料	40
財務報表	41
核數師報告書	42
綜合收益表	43
綜合資產負債表	44
公司資產負債表	46
綜合已確認收益及虧損報表	47
綜合現金流動表	48
財務報告表附註	50
主要物業一覽表	80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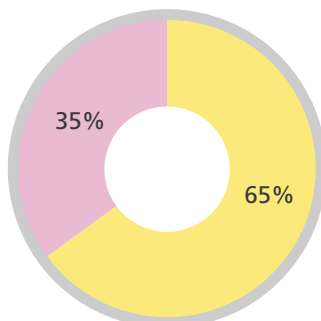
營業額 按業務分佈



合計=港幣1,750,0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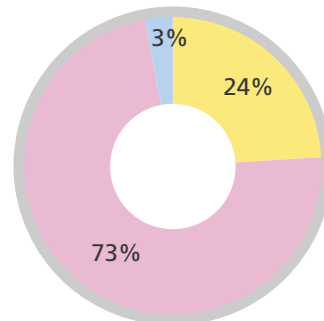
- 物業租賃、代理及管理
- 基建項目
- 酒店及食品經營
- 建築及項目管理
- 財務投資及其他

營業額 按地區分佈



- 香港
- 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其他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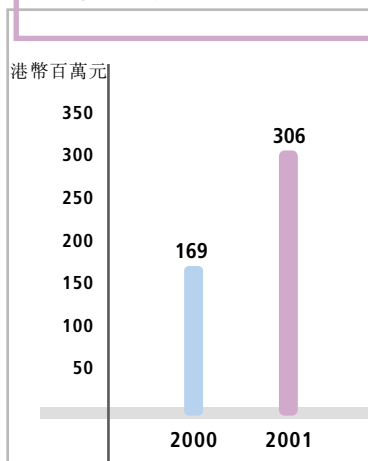
除利息及 稅項前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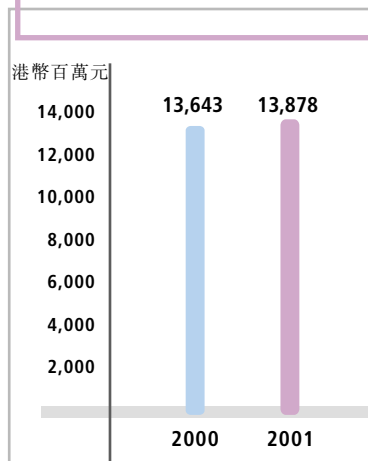
合計=港幣1,011,000,000元

- 物業租賃、代理及管理
- 基建項目
- 酒店及食品經營、建築及項目管理、財務投資及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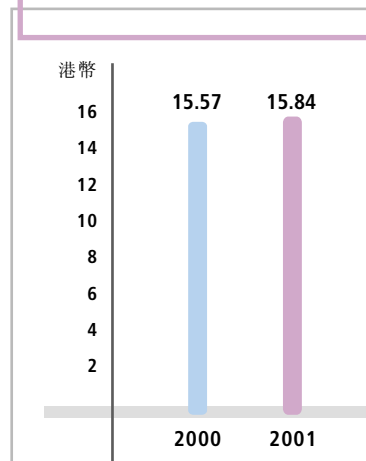
股東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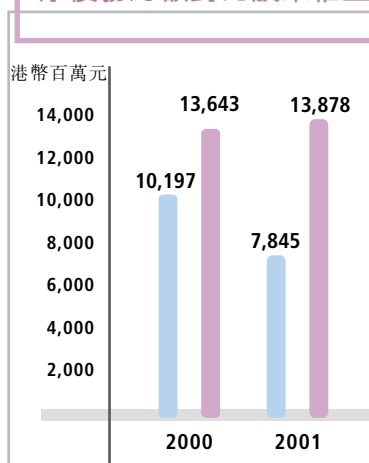
股東權益



每股資產淨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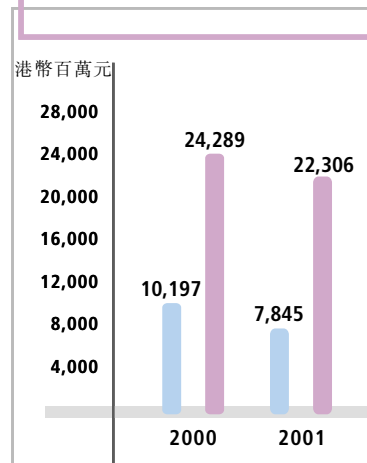


淨債務總額對比股東權益



淨債務總額 股東權益

淨債務總額對比總資本



淨債務總額 總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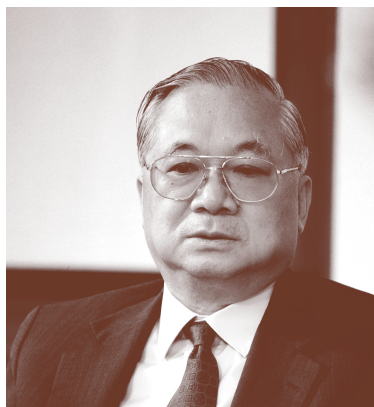
五年財政概要

綜合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97 港幣百萬元	1998 港幣百萬元	1999 港幣百萬元	2000 港幣百萬元	2001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2,850	1,476	1,348	1,572	1,750
日常業務除稅前溢利(虧損)	(1,088)	(2,839)	189	195	336
稅項	(155)	(49)	(32)	(20)	(27)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1,243)	(2,888)	157	175	309
少數股東權益	(394)	(1)	(3)	(6)	(3)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1,637)	(2,889)	154	169	306

綜合資產及負債	於六月三十日止				
	1997 港幣百萬元	1998 港幣百萬元	1999 港幣百萬元	2000 港幣百萬元	2001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11,963	8,957	7,222	6,358	6,385
物業、機械及設備	648	1,169	1,185	1,154	1,119
待發展或發展中之物業	789	834	864	935	662
合營企業權益	16,820	16,632	16,194	15,680	14,5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458	750	611	615	584
流動資產	2,272	2,908	1,863	2,067	875
流動負債	(7,346)	(4,745)	(3,836)	(3,563)	(2,293)
遠期負債	(6,605)	(10,507)	(9,652)	(9,593)	(8,010)
少數股東權益	(2)	(1)	(5)	(10)	(13)
資產淨值	21,997	15,997	14,446	13,643	13,878

附註：隨著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一條(修訂)及第二十四條，一九九七年及一九九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及其於結算日止之綜合資產已作重列。

主席報告書



「我們致力增強財務根基、穩固盈利基礎及為股東提供更佳之回報。」

綜合業績

本人欣然宣佈，合和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度業績持續向好，發展穩健。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集團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為港幣1,011,000,000元，較去年上升19%。淨溢利為港幣306,000,000元，較去年上升80%。每股溢利為港幣34.9仙。

股息

董事局議決就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擬派付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7仙（二零零零年：每股港幣6仙）。連同於二零零

一年五月十日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5仙，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12仙（二零零零年：每股港幣11仙），較去年增幅9%。待股東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七日派付予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之股東。

財務

於回顧年內，集團財政狀況進一步加強。憑藉穩定之現金流量及充足資源，集團得以妥善安排其財務活動。

年內，集團清償廣深高速公路無追索權銀團貸款，並已由合作公司與國內銀行安排一項300,000,000美元的貸款取替。此外，集團亦將另一項為數港幣1,380,000,000元之銀團貸款再融資，息率較原來的貸款為低，年期則延長至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綜合淨債務為港幣7,845,000,000元，相對於股東權益港幣13,878,000,000元，比率為57%，較去年75%為低，反映集團致力維持最適當資本槓杆比率。

集團將致力為目前及未來所有投資項目爭取最低之財務成本，鞏固財政狀況，確保股東有更佳的利益回報。

市況及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內，鑑於新經濟泡沫爆破及美國經濟轉弱，香港及亞洲各地復甦速度較預期緩慢，商業市場之經營環境普遍疲弱。然而，本集團業務根基雄厚，年內致力加強核心業務發展，並積極改善財政狀況。經常性核心業務全線錄得增長，為集團帶來溢利貢獻。

基建

基建業務於四大核心業務中表現最為突出，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達港幣736,000,000元，比去年上升19%。集團主要參與投資位於廣東省珠江三角洲地區之交通基建項目。二零零零年廣東省國內生產總值上升10.5%，持續成為國內其中一個經濟高增長的省份，當中珠江三角洲地區更保持高速發展。省內道路系統發展完善，客貨車擁有量於年內增長20%。集團於區內投資經營之公路均為貫通重要省市之主要幹道，與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各條公路組成主要的公路網絡，車流量持續穩步增長。

於回顧年內，廣州深圳高速公路車流量及路費收入皆錄得雙位數字增長，分別為13%及10%。順德公路車流量增長5%。順德105國道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主線通車以來，車流量升幅比去年增長21%。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全線於二零零零年六月啟用，待其他接駁公路建成後，車流量將進一步提升。

物業

在本港經濟發展轉型的情況下，各級別的寫字樓表現各有不同。幸而由於整體新落成量減少，位於港島核心地區的寫字樓仍然深受跨國企業、財務機構、電訊公司及貿易公司歡迎，令出租率保持高水平。本集團之旗艦物業－合和中心－平均出租率達94%，是集團經常性收益之重要部份。預期租務情況會隨經濟回穩而得到改善。

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的出租率亦保持平穩。集團早前獲得城市規劃委員會初步批准，將展貿中心之用途限制放寬，加入商業用途。政府計劃於未來數年拓展東南九龍地區，相信展貿中心的用途經擴大後，定可密切配合該區之商業發展。

酒店

二零零零年旅遊業顯著復甦，訪港旅客人數突破13,060,000，較一九九六年創下的12,970,000人次紀錄還要高，可見旅遊業已回復增長，並且帶動酒店業的發展。酒店業務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由虧轉盈達港幣33,000,000元。旗下於香港之悅來酒店及於廣州之中國大酒店入住率保持良好，為集團帶來穩定之收益。此外，在嚴格控制成本開支的情況下，飲食業務之表現大有改善。酒店及各食品公司將不斷推陳出新，配合市場需求，進一步增加營運利潤。

建築工程

經濟不景氣令本港的建築市道變得瀟條，工程項目的需求持續減少。二零零零年本港主要承建商所完成工程總額較前年下跌4%，其中私人地盤之工程項目更下跌10%，可見過往以私人工程項目為主導之趨勢有所改變。集團近年以承接政府工程項目為主，收入穩定。此外，集團積極推動具環保概念的「滑爬模」建築方法，提升物業的質素。

其他發展

集團繼續為東南亞兩個投資項目－曼谷高架公路及鐵路系統及印尼Tanjung Jati B電廠－與有關政府進行商討賠償。集團將儘力爭取最妥善之解決方法，以保障股東利益為依歸。

展望

在美國經濟步伐減慢的影響下，全球息率自二零零一年起不斷下調，這正有利集團進行財務再融資。集團於來年將繼續嚴格控制成本，致力鞏固財務基礎，加上各項業務發展良好，相信可爭取較有利之信貸條款。長遠來說，集團將全力維持穩定的現金流量，減低借貸水平，加強資金流動性，鞏固盈利基礎，增加股東的回報利益。

本年度集團經常性核心業務皆錄得溢利增長。基建項目表現理想，物業回報穩定，酒店及建築錄得盈利，可見把業務集中發展為集團帶來了一個穩固及盈利增長的基礎。預計來年全球經濟體系將

受美國經濟轉弱而面臨很大的挑戰，故此集團將加強核心業務之發展。中國行將加入世貿，國內市場的經貿活動將有所增加，集團之基建項目料可受惠。集團更會因應經濟狀況及市場需求，減低經營成本，提高回報盈利。

中港兩地商業聯繫預料會隨中國入世而更形密切，並刺激內地進出口貿易發展，香港作為中介點，必須建立完善通往國內的陸路運輸系統。集團目前正研究興建連接粵港澳大橋，以貫通三地交通。另一方面，集團正就其物業發展項目進行積極評估，將因應市況訂定合適的發展策略。

人事

集團年內委任李嘉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胡文新先生為執行董事，生效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一日及六月十五日。

鳴謝

本人謹向董事局及集團各部門員工致謝，感激他們過去一年的支持和努力。希望他們繼續努力，為集團創造佳績。

胡應湘爵士 KCMG, FICE

主席暨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一年九月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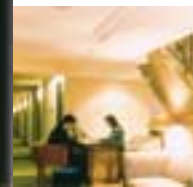
基建



業務回顧



酒店



建築工程



物業



基建

本集團在國內投資參與五個公路項目，總長合共360公里，全部位於廣東省珠江三角洲地區，其中四條公路已投入營運，餘下廣珠高速公路項目亦已在籌建階段。這些項目皆由集團與國內合作夥伴以合營方式合作發展及經營。

廣東省經濟發展理想，經貿活動相當頻繁，省內交通基礎設施發展完善。本集團基建業務於回顧年內業績理想。集團投資參與的所有公路車流量皆錄得增長，每日平均車流量合共達337,000架次，比去年上升13%。基建業務溢利（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應佔合作公司之業績）佔集團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達73%。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主橋—
丫髻沙大橋



廣深高速公路
皇崗收費站



順德公路順德立交



於廣深高速公路之同樂檢查站

交通控制中心



營運中之中國合作公司之合併業績

	2001 人民幣百萬元
路費收入	2,388
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	1,762
利息支出	(1,426)
稅項	—
淨溢利	336

附註：(1) 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合作公司之業績不以合併會計處理方法反映於本集團財務報告表內。

(2) 集團綜合收益表內包括來自合作公司之利息收入及根據權益法計算之集團應佔合作公司之溢利，總計港幣765,000,000元，合作公司之營業額並不併入集團之營業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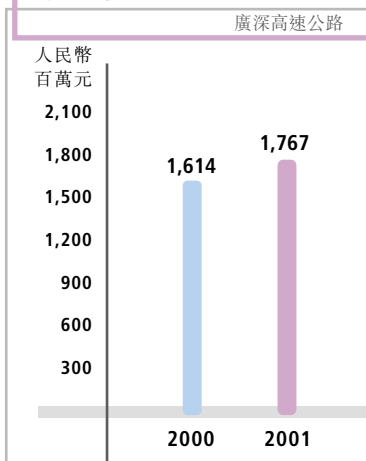
廣深高速公路

	項目摘要
位置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至深圳市
長度	122.8公里
車道	雙向三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合作營運期	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二七年六月
分潤比例	1-10年：50% 11-20年：48% 21-30年：45%

廣深高速公路是連接香港、深圳、東莞和廣州的主要交通幹道。於回顧年內，每日平均車流量達108,000架次，較去年增長13%；同時，路費收入增長10%達人民幣1,767,000,000元。

廣深高速公路（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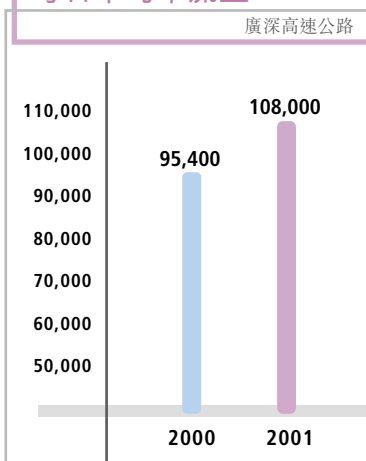
路費收入



隨着連接公路沿線的新接駁道路，如廣州的北二環高速公路、東莞的科技大道及深圳寶安立交和相關接駁路於二零零一年建成，廣深高速公路與各地方路段的聯繫將更趨完善，公路的車流量將會相應增多。

為了應付日益增加之車流量及提升公路的營運效率，合作公司已實施一系列的措施，包括擴大位於交通繁忙的互通立交內之收費站及加裝閉路電視，加強監控；並於沿線增加兩個新的加油站，令公路的配套設施更趨完善。此外，現行的磁卡式收費系統將提升為可兼用集成電路卡（I.C. 卡）的系統，以增強收費系統的可靠性。此外，合作公司正計劃於來年採用ISO9000的國際管理標準，進一步提升公司的管理質素。

每日平均車流量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一月清償廣深高速公路無追索權銀團貸款，由合作公司與國內銀行安排一項十年期的三億美元借款取替。本集團清償該銀團貸款後，無需再承擔有關債項，大大改善現金流量及負債比率。



廣深高速公路項目貸款簽署儀式

順德公路

項目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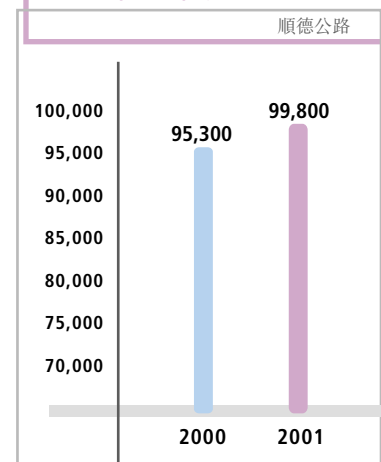
位置	中國廣東省順德市
長度	102.4公里
車道	雙向三車道
級別	一級公路
合作營運期	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二零二六年八月
分潤比例	25%

順德公路是順德市內的核心道路網絡，由四條公路連接八座主要大橋組成，是通往鄰近各市的主要通道。

順德公路車流量於回顧年內增長5%達99,800架次，路費收入增加2%。在日後廣珠高速公路建成後，將與順德公路的碧桂路段連接，公路的車流量可望進一步上升。

為合理調整集團於順德市內的投資，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完成將其於合作公司所持有的其中25%權益轉讓予國內合作夥伴的交易。集團就此項交易於二零零零年度及二零零一年度共收取港幣662,000,000元，以抵償經營虧損港幣382,000,000元。有關轉讓令集團於合作公司之權益由50%下降至25%，集團的管理權限則維持不變。

每日平均車流量



順德公路順德立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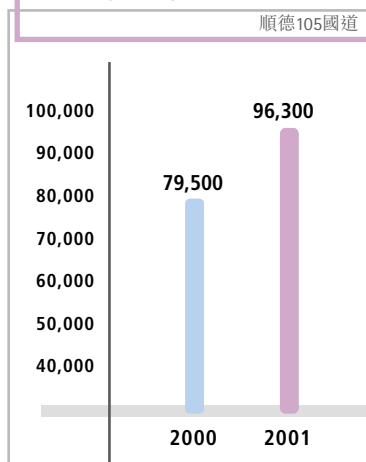
順德105國道

項目摘要

位置	中國廣東省順德市
長度	40公里
車道	雙向三車道
級別	一級公路
合作營運期	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
分潤比例	30%

順德105國道項目包括擴建及改造部份105國道順德路段。第一及第二期工程合共三十二公里之主線擴建改造工程及兩座主橋（三洪奇大橋及容奇大橋）擴建工程已經全部完成。

每日平均車流量



順德105國道安裝了電腦收費系統及交通監控系統。自二零零零年十月主線全線通車以來，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持續增長。於回顧期內，每日平均車流量增長21%達96,300架次，路費收入亦增加18%。



順德105國道

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

項目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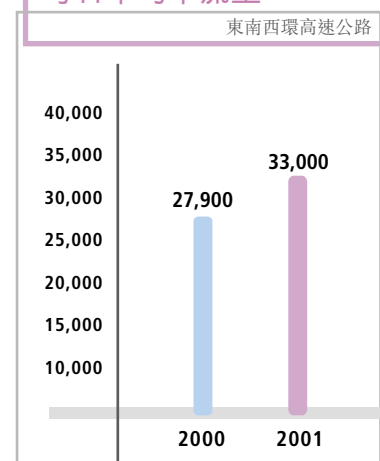
位置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
長度	38公里
車道	雙向三車道
級別	高速公路
合作營運期	二零零二年一月至二零三一年十二月
分潤比例	1-10年: 45.0% 11-20年: 37.5% 21-30年: 32.5%

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是組成圍繞廣州市城區的環形高速公路的主要部份。隨着丫髻沙大橋於去年六月完工，公路的主線工程已全部完成，較原定計劃提早一年全線貫通。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於二零零一年度首年全線通車，年內每日平均車流量達33,000架次。廣州市內地方連接道路逐步與東南西環高速公路連接，加上連接東南西環高速公路的兩條新建的主要高速公路將於未來數年間陸續完成，包括廣珠高速公路將連接海南立交及廣珠東線高速公路將連接新州立交，將令道路網絡更為完善。在這些接駁道路建成後，東南西環高速公路的車流量將有可觀增長。

東南西環高速公路的電腦收費系統及交通監控系統已正式投入使用，使營運服務質素得到保證。

每日平均車流量



丫髻沙大橋

廣珠高速公路

廣珠高速公路以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海南立交為起點，途經廣州、南海、順德及中山，與105國道於中山市沙朗連接通往珠海。此公路與東南西環高速公路、順德公路及105國道相連，建成後將成為珠江三角洲西邊的一條主要幹道。

項目工程將分三期進行，第一期由海南立交起至順德公路的碧桂路段止，長約十五公里，有關工程已取得有關部門批准。第一期的總投資額預計為人民幣1,680,000,000元，大部分由國內銀行以人民幣項目貸款支付，餘下資金由股東投入，預計集團未來兩年需投入的資金少於人民幣200,000,000元。集團將持有項目50%權益。目前正進行項目的徵地、設計及招標前期工作。

廣州洛溪二橋項目

由於廣東省有關部門決定將洛溪二橋項目的投資改為非經營性，即在項目付清有關投資的本息後，停止繼續收費。故集團參與有關項目的計劃已經取消。集團至今未有投入任何資金。





合和位於中國廣東省



的交通基建項目



合和中心入口

物業

本集團在港已建成之物業主要為商業及住宅樓宇。總樓面面積超過3,140,000平方呎，另外亦擁有超過80,000平方呎土地儲備。物業佔集團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24%，為集團帶來穩定之現金收入。

合和中心

受本港經濟增長放緩影響，寫字樓租務市場於過去一年表現平平。由於寫字樓的整體落成量顯著減少，僅為一九九九年的五分之一，故市場供應量減少，帶動整體出租率，尤以港島核心地區商業寫字樓之需求甚殷。合和中心全年平均出租率為94%；零售店舖的出租率更高達100%。租客類別包括建築工程公司、電子貿易公司、資訊科技公司、政府部門、酒樓及超級市場。然而，受金融商貿活動疲弱影響，整體寫字樓租金向下調整，合和中心年內租金收入較去年下跌1%。



合和中心夜景



合和中心大堂

香港國際展貿中心

位處九龍灣的香港國際展貿中心，年內出租率達63%，比去年同期增長6%。中心配備先進的會議展覽設施，是舉行展覽會議的理想場所。

為了令展貿中心的發展更趨多元化，集團決定增加展貿中心的商業用途。集團已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城市規劃委員會初步批准。



展貿中心大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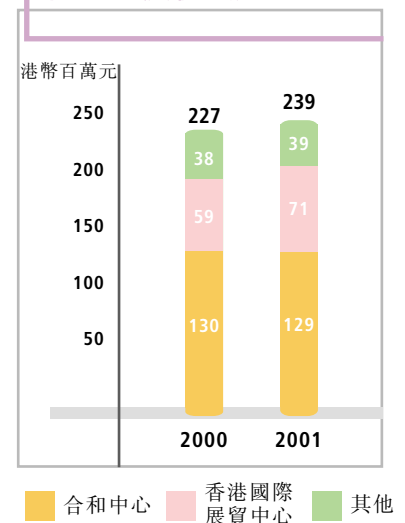
濠景花園

濠景花園是澳門氹仔的住宅項目。澳門的住宅市道經一九九七年亞洲金融風暴洗禮後，至今仍相當低迷，整體投資意慾疲弱令地產市場掀起減價潮。濠景花園的銷售情況與去年相若，年內共售出第1C期約100,000平方呎之單位面積，合作三方現正積極商討有效的市場策略以刺激銷售。澳門社會治安於主權回歸後已漸趨穩定，對投資當地市場產生積極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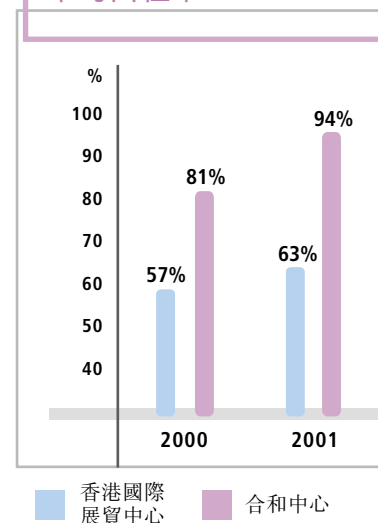
皇崗服務區

集團與內地合作夥伴同意解除於皇崗服務區項目發展之合作關係，並簽署原則性解除協議，有關協議尚待政府部門批准。

於本港之出租物業 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



合和中心及 香港國際展貿中心 平均出租率



酒店

踏入二零零零年，本港旅遊業表現強勁，訪港旅客人數達1,306,000,000人次，突破1996年創下的紀錄，有利酒店業之發展。年內，酒店經營及管理業務佔集團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達3%。

悅來酒店

於回顧年內，悅來酒店營運收入轉虧為盈。平均入住率為73%，較去年同期上升6%，平均房租則上升8%。

酒店旅客以內地市場為主，除了旅行團旅客外，商務住客及長期租客亦為數不少，為酒店維持穩定客源。

年內，酒店積極加強市務推廣，推出多種住宿套餐及優惠，並致力增強與海外市場之聯繫，以吸引更多旅客。酒店並因應經營狀況，逐步進行外牆維修及房間翻新工程，以提高市場競爭力。



悅來酒店總統套房



悅來酒店樓層一景

中國大酒店

位於廣州的中國大酒店表現持續良好，期內平均入住率為67%，租金則與去年相若。住客以內地及亞洲市場為主。酒店位處商業區，深受不少商務旅客歡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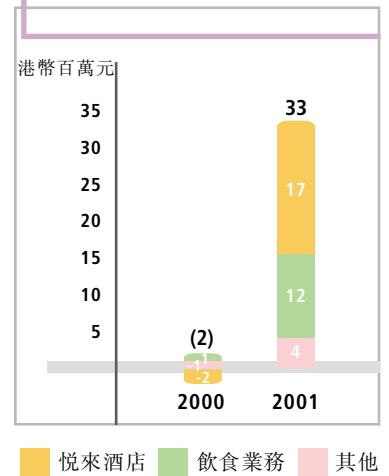
Grand Hotel Excelsior

位於馬爾他的Grand Hotel Excelsior 結構工程已屆最後階段。集團重新評估此項目後，決定更改原定之投資計劃，有意將之出售。集團已於本年度為項目作出港幣290,000,000元之撥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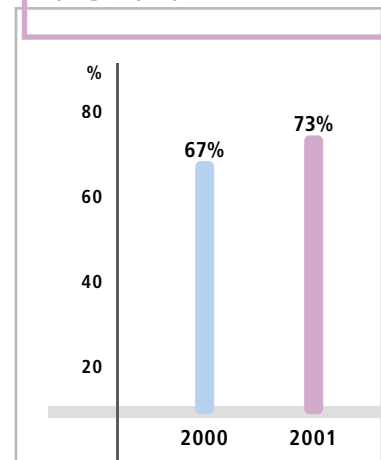
飲食業務

本集團致力控制其飲食業務之成本。雖然港人審慎的消費態度令本港飲食業之經營仍然困難，但集團之飲食業務仍取得收支平衡。此外，合和城大酒樓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結業。

酒店業務 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



悦來酒店 平均入住率



建築工程

位於小西灣及粉嶺的兩所政府學校已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及十月建成，而九龍城的聖德肋撒醫院擴建工程則於二零零一年八月竣工。年內，集團繼續獲批幾項政府學校工程合約，該幾所學校分別位於荔枝角、深水埗、葵涌及大埔，合約總額為港幣382,000,000元，工程已於二零零零年年底展開，約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完工。



聖德肋撒醫院擴建



中半山住宅項目之建築工程

集團並積極推動一套具環保概念的建築方法。繼「滑爬模」建築卒先成功應用於沙田政府辦公大樓後，集團目前正承接港島半山一幢二十八層高豪華住宅大樓的建築工程。該項目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動工。滑爬模建築令物業質素得到保證，同時亦配合政府推動環保建築的概念，適合各類建築結構及模式。

為了令業務發展更集中，集團於年內已出售仍在虧損之匈牙利技術顧問工程公司。



「滑爬模」建築方法的地盤實景

其他項目

泰國曼谷高架公路及鐵路系統

本集團繼續與泰國政府就曼谷高架公路及鐵路系統項目進行磋商，以達成解決方案。

印尼Tanjung Jati B 電廠

集團仍繼續與印尼國營電力有限公司就Tanjung Jati B電廠項目賠償問題進行談判，雙方期望能儘快達成共識。

集團業績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各業務之營業額及其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分析如下：

	營業額		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	
	2001 港幣百萬元	2000 港幣百萬元	2001 港幣百萬元	2000 港幣百萬元
物業租賃、代理及業務管理	370	361	239	227
基建項目	531	444	736	617
酒店及食品經營	276	293	33	(2)
建築及項目管理	518	406	9	(19)
財務投資及其他	55	68	44	83
	1,750	1,572	1,061	906
行政費用			(50)	(55)
除利息及稅項前之溢利(經常性)			1,011	851

附註：除利息及稅項前經常性溢利乃指減值虧損前之經營業務盈利(港幣786,000,000元)及應佔共同控制個體及聯營公司之業績(港幣225,000,000元)之總和。

本財政年度集團之營業額為港幣1,750,000,000元，增加11%。物業、建築及基建業務之收入皆錄得增長，而酒店及食品之營業額則下跌，此乃由於合和城大酒樓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結業所致。財務投資收入下跌，主要由於利息收入減少。本年度，基建業務之營業額主要為收取合作公司之利息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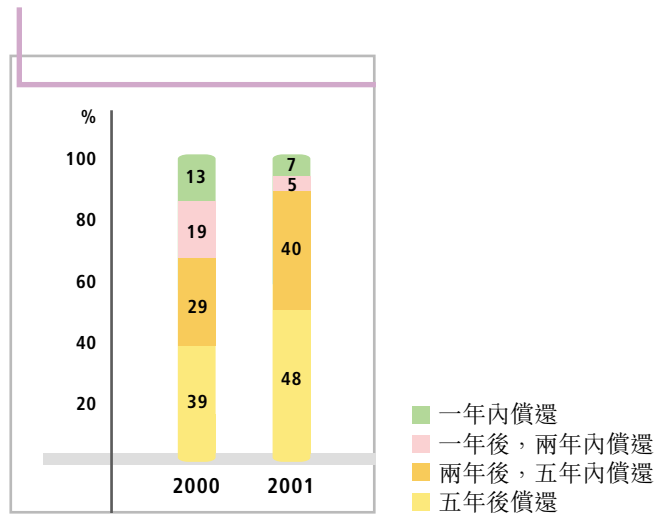
本集團之經常性經營業務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由港幣851,000,000元上升至港幣1,011,000,000元，較上年度上升19%，主要由於基建項目之增長及酒店和建築業務營運收入增加。

本集團淨溢利由上年度港幣169,000,000元上升80%達港幣306,000,000元。基建業務溢利貢獻最大，主要為利息收入及應佔於中國之合作公司溢利，及來自出售順德公路25%合作權益的盈利。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集團維持以審慎的財務策略安排現金資源及銀行借貸。憑藉穩固之經常性營業所得現金流量、現有現金及銀行信貸額，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進行投資項目。

於財政年度末，集團借貸總額之還款期限載列如下：



於本財政年度內，集團清償廣深高速公路無追索權銀團貸款美金300,000,000元，並已由合作公司安排另一項為期十年的貸款取替。另一項港幣1,380,000,000元銀團貸款亦已進行再融資，息率較原來的貸款為低，年期則延長至二零零七年。集團將繼續為各項目尋求最低之財務成本。

集團大部分貸款用作提供貸款轉借予合作公司。集團已為合作公司提供港幣8,087,000,000元之貸款 (30.6.2000：港幣10,233,000,000元)，足以與集團之淨債務總額港幣7,845,000,000元 (30.6.2000：港幣10,197,000,000元) 相抵銷。來自合作公司之利息收入大體上可抵銷債項之利息費用。

集團之資本結構 (包括股東權益及借貸) 載列如下：

	結算至六月三十日	
	2001 港幣百萬元	2000 港幣百萬元
股東權益	13,878	13,643
淨債務總額	7,845	10,197
總資本	22,306	24,289
淨債務總額對比總資本	35%	42%
淨債務總額對比股東權益	57%	75%

無抵押票據港幣4,630,000,000元以美元為單位 (未扣除本集團年內回購之票據)，包括於二零零四年到期票據美金200,000,000元及二零零七年到期票據美金393,600,000元，其固定年息率分別為9 $\frac{1}{8}$ %及10 $\frac{1}{4}$ %。集團餘下之借貸以浮動利率計算，大部分以美元或港元為單位。

董事局報告書

2001

董事局同寅謹將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務報告及經審核之賬目呈覽。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一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乃活躍從事物業發展及投資、酒店經營及管理、投資基建項目、土木及建築工程及項目管理、地產代理及管理及財務投資。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3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7仙（二零零零：每股港幣6仙）。連同已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日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5仙（二零零零：每股港幣5仙），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派發之股息合共港幣105,000,000元（二零零零：港幣96,000,000元）。建議派發之股息已列入財務報告表內。

主要項目及事項

有關本集團主要項目之詳情及本年度發生之重要事項，已詳列於第10頁至27頁之「業務回顧」內。

借款及利息資本化

須於一年內償還或即期償還之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借款，均已列入財務報告表之流動負債項目內。於本年度結算日尚未償還之遠期借貸之資料，則詳列於財務報告表附註26。於本年度本集團資本化之利息總數約港幣27,000,000元。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列於財務報告表附註24。

儲備金

本年度儲備金之變動詳情載列於財務報告表附註25。

捐款

本年度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港幣7,800元。

固定資產

本年度投資物業及物業、機械及設備之變動分別載列於財務報告表附註12及13。

有關本集團主要物業及物業權益之詳情載於第80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首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營業額約45%，其中包括最大客戶約佔營業額27%。首五大供應商則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48%，其中包括最大供應商約佔總購貨額24%。

本公司各董事、其聯繫人士或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之首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之實益權益。

附屬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詳列於財務報告表附註35。

購回、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董事

本年度在職董事芳名載於年報內第40頁。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何炳章先生、李憲武先生、嚴文俊先生、卜格先生、李嘉士先生及胡文新先生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中依章告退，惟願膺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履歷

胡應湘爵士*

現年65歲，為本公司之主席暨董事總經理。彼畢業於普林斯頓大學，獲土木工程學學士學位。彼為本集團始創人之一，並由一九七二年起擔任董事總經理之職。彼曾參與中港兩地物業及項目發展之設計及建築工程，亦負責策劃本集團位於中國及東南亞之基建項目。彼活躍於公務活動。

其公務職銜包括：

香港

- 主席 香港港口及航運局
- 成員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策略發展委員會
- 成員 香港貿易發展局
- 主席 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
- 副主席 香港地產建設商會

中國

- 成員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 經濟顧問 廈門經濟特區、廣西壯族自治區及秦皇島

國際

- 成員 世界銀行屬下的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商業諮詢委員會
- 成員 亞太經濟及合作會議商業諮詢委員會(ABAC)
- 資深會員 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

胡爵士榮獲香港理工大學、英國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及英國愛丁堡大學頒授榮譽博士學位。

獲頒授之其他獎項包括：

榮譽市民

- 美國新奧爾良市
- 中國廣州市
- 中國順德市
- 中國南海市
- 中國深圳市
- 中國花都市
- 菲律賓奎松省

獎項及榮譽

	獲獎年份
• 獲英女皇頒授聖米迦勒及聖喬治爵級出口服務司令勳章	1997
• 獲比利時國王頒授 Chevalier De L'Ordre De La Corona 勳爵	1985
• 獲美國 Independent Energy 選為 Industry All-Star	1996
• 獲美國 George Washington University 選為 International CEO of the Year	1996
• 獲商業周刊選為 the Best Entrepreneurs 之一	1994
• 獲美國 International Road Federation 選為 Man of the Year	1994
• 獲南華早報及敦豪速運選為 Business Man of the Year	1991
• 獲香港亞洲經濟週刊選為 Asia Corporate Leader	1991

何炳章先生*

現年69歲，由本公司一九七二年在聯交所上市起擔任董事副總經理之職。彼負責本公司財務及行政管理。曾參與發展本集團所有在中國之項目，包括公路、酒店及發電廠項目。再者，彼對於香港之建築及發展項目累積豐富經驗。彼為中國深圳及順德等城市之榮譽市民。

李憲武先生*

現年74歲，由本公司一九七二年上市起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之房地產發展及物業租售業務。彼一向積極從事香港之地產業務。彼為中國順德市之榮譽市民。

嚴文俊先生*

現年54歲，彼於一九八零年起擔任執行董事。彼負責處理本集團公司財務、秘書及公關事宜。彼亦參與集團在公司及項目層面上的主要資金籌組活動。彼持有美國賓夕凡尼亞大學Wharton Graduate Business School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胡文佳先生

現年44歲，於一九八七年加入董事局。彼持有美國Purdue大學工業工程學學士學位。彼亦為利威集團及Video Channel Productions Limited之董事總經理。

胡郭秀萍爵士夫人

現年52歲，於一九九一年加入董事局。彼為多個商業及社交組織之委員會及董事會之成員，包括亞洲文化協會（香港分會）、亞洲協會、香港紅十字會和醫院管理局。彼為胡應湘爵士之夫人。

李澤鉅先生

現年37歲，於一九九一年加入董事局。彼為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兼副主席及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主席。彼亦為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副主席及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董事。彼持有史丹福大學頒授之碩士學位。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九屆全國委員會委員、香港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及香港特區政府營商諮詢小組成員。

陸勵荃女士

現年63歲，於一九九一年加入董事局。彼畢業於柏克萊加州大學，從事證券及投資行業逾三十年。彼為美國添惠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之榮譽退休董事總經理及Morgan Stanley Inc.之高級副總裁。

卜格先生*

現年58歲，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彼為Hopewell Hospitality Company Limited 副董事總經理及美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彼負責集團在香港管理之兩間酒店合共1,561間房間及餐飲業務。在過去三十年，彼憑豐富專業知識，曾參與多個大型酒店項目；並擔任廣州中國大酒店之第一任總經理。彼更獲廣州市政府頒予「廣州市榮譽市民」稱號，以表揚其對開拓中國酒店業務之貢獻。彼為香港及亞洲多個酒店業團體之活躍成員。

繆世傑先生

現年37歲，彼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彼參與本集團之融資工作及發展新項目。目前，彼為一私人證券集團泰山投資控股亞洲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該集團主要在亞洲從事直接投資。

韋高廉先生*

現年55歲，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一九九七年獲委為執行董事。彼亦為 Hopewell (Thailand) Limited 之董事。彼於一九七五年成為土木工程師學會成員。彼曾擔任發電廠及公路等項目之工程設計經理。彼於一九九一年成為曼谷高架公路及鐵路系統項目之工程經理，及後成為該項目之項目董事。彼現負責集團海外工程項目。

雷有基先生*

現年56歲，於一九九七年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Hopewell (Thailand) Limited之董事。彼為香港首屈一指之室內設計及裝修承建公司德基有限公司之創辦董事。自一九九零年起，彼一直參與公司在泰國之曼谷高架公路及鐵路系統項目。

李嘉士先生

現年41歲，於本年三月起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大學之法律學士學位。彼為執業律師及胡關李羅律師行之合夥人，亦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委員會之成員。

胡文新先生*

現年29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出任執行委員會經理，並於二零零零年三月晉升為集團總監，彼於本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史丹福大學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普林斯頓大學頒授之機械及航天工程學士學位。彼負責評估集團運作及表現，檢討和編訂集團整體策略運作。彼亦致力改善本集團財務和管理會計系統。彼為胡應湘爵士及胡郭秀萍爵士夫人之兒子。

附註：* 執行董事

高級行政人員

集團各項業務分別直接由以上提及的執行董事直接管轄，故各執行董事亦被視為集團之高級行政人員。

董事於合約之利益

- (a) 卜格先生實益擁有美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美家酒店」）已發行股本之9.9%。美家酒店為本集團全資擁有之悅來酒店之營運經理，以一般商業條款收取酬金。
- (b) 李澤鉅先生為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董事。如財務報告表附註15(c)所披露，本集團一附屬公司與長江基建一附屬公司及中國夥伴就中國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的未來發展達成協議。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結算日時或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他附屬公司無訂立其他與本公司各董事直接或間接地有重大利益關係之重要合約。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彼等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按證券（公開權益）條例之詮釋）之股份實益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擁有之實益權益

董事	個人	家庭	公司	其他	總數
胡應湘	74,443,893	113,730,592(i)	123,187,019	30,670,093	250,204,287(iii)
何炳章	18,656,000	246,000	1,980,000	-	20,882,000
李憲武	2,795,322	-	-	-	2,795,322
嚴文俊	100,000	-	-	-	100,000
胡文佳	2,645,650	-	-	-	2,645,650
胡郭秀萍	21,903,282	228,301,005(ii)	61,157,217	30,670,093	250,204,287(iii)
陸勵荃	-	1,308,981	-	-	1,308,981
卜格	39,776	-	-	-	39,776
雷有基	8,537	-	-	-	8,537
胡文新	12,333,800	-	810,092	-	13,143,892

附註：

- (i) 家族權益113,730,592股代表胡應湘爵士之妻子胡郭秀萍爵士夫人之權益。此數字包括由該夫婦透過公司持有之61,157,217股。因此，該61,157,217股亦被重複列於公司權益欄下。此113,730,592股之數目亦包括該夫婦聯名持有之30,670,093股。因此，該30,670,093股亦被重複列於其他權益欄下。
- (ii) 家族權益228,301,005股代表胡郭秀萍爵士夫人之丈夫胡應湘爵士之權益。此數目包括由該夫婦透過公司持有之61,157,217股。因此，該61,157,217股亦被重複列於公司權益欄下。此228,301,005股之數目亦包括該夫婦聯名持有之30,670,093股。因此，該30,670,093股亦被重複列於其他權益欄下。
- (iii) 由胡應湘爵士及胡郭秀萍爵士夫人披露之權益總數250,204,287股，乃分別剔除(i)及(ii)所述之重複數目後而得之數目。兩人披露之權益總數乃屬於同一批股份。

(b) 於聯營公司股份之實益權益

董事	公司名稱	個人	家族	公司	總數
何炳章	合信保險及再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	-	300,000(i)	300,000
	廣深高速公路(控股)有限公司	-	-	(ii)	(ii)
卜格	美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97,000	-	-	297,000
李澤鉅	廣深高速公路(控股)有限公司	-	-	(iii)	(iii)
胡文新	廣深高速公路(控股)有限公司	-	-	(iv)	(iv)

附註：

- (i) 何炳章先生及其聯繫人實益擁有香港保險代理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0%，此公司擁有合信保險及再保險顧問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之300,000股普通股，為其已發行股本之三分之一。
- (ii) 何炳章先生透過持有一間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公司實益擁有廣深高速公路(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之2007年到期(年息為10¹/₄%)之票據，該票面金額為美金10,500,000元。
- (iii) 李澤鉅先生透過持有一間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公司實益擁有廣深高速公路(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之2007年到期(年息為10¹/₄%)及2004年到期(年息為9⁷/₈%)之票據，該票面金額分別為美金8,000,000元及美金7,500,000元。
- (iv) 胡文新先生透過持有一間三分之一或以上投票權之公司實益擁有廣深高速公路(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之2007年到期(年息為10¹/₄%)及2004年到期(年息為9⁷/₈%)之票據，該票面金額分別為美金8,000,000元及美金4,850,000元。
- (v) 若干董事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控股公司持有若干附屬公司之股份。

收購股份或債務之安排

除上文披露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無參與任何安排，使本公司各董事得以藉購入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此外，各董事、其配偶及其18歲以下之子女並無權利認購本公司之證券及行使此權利。

退休及公積金計劃

為遵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條例之規定，本集團已成立有關之強積金計劃，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開始供款。強制性供款由僱主及僱員各以僱員之每月有關入息，按百分之五計算，以港幣二萬元為上限。

本集團於年內就強積金計劃所作出之供款共港幣4,380,000元。

僱員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1,009人。本集團之薪酬及福利政策根據僱員表現及市場情況決定。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多種福利，包括醫療及個人意外保險，及在本集團各部門經常舉辦在職訓練等。

本公司自一九九四年十月十一日起採納優先認股權計劃，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授與優先認股權，自該日起本公司並無向有關人等授予優先認股權。

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擬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該僱任公司不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而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之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受任於固定任期，該任期終於各董事與本公司議定之其他日期。但彼等須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

於本年度內或結算日時並無就本公司之全部或重大部份之業務簽訂或存在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股東

除已於「董事於股份之權益」標題下所披露之股份權益外，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本公司之董事除外）之通知稱有依照證券（公開權益）條例第16(1)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名冊中之股份權益。

最佳應用守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皆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上市規則第19項應用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19項應用指引所須披露之資料詳列於第39頁。

核數師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過往三年財務報告表均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將會提呈一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局命

胡應湘爵士，KCMG, FICE
主席暨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一年九月十八日

上市規則第19項應用指引

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與若干合營夥伴簽訂合營企業協議，承諾為若干基建工程及物業發展項目作出重大投資。該等投入合作公司及聯營公司（「聯屬公司」）已於本集團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年度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共同控制個體權益」及「聯營公司權益」之分類標題下披露。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聯屬公司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如下：

	合併總數 港幣百萬元	集團所 注入之資金 港幣百萬元
物業、機械及設備	20,091	
待發展或發展中之物業	874	
流動資產	1,651	
總資產	22,616*	
資金來源： 註冊資本／股本	2,388	1,607#
累計虧損	(1,211)^	
	1,177	
股東／合營夥伴提供之墊款／ 有關連公司提供之墊款	14,853	8,819#
其他遠期貸款	4,555	
	19,408	
流動負債	2,031	77
股東資金及總負債	22,616*	10,503

* 除兩項投資金額並不重大之物業發展項目外，所有物業、機械及設備（包括主要生產設施）於合作期屆滿後，在無補償下撥歸中方合營夥伴所有。本集團認為披露聯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之應佔部分並不恰當。

^ 累計虧損主要為合營企業公司在合作期前於收費道路營運測試期間之利息費用。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投入承擔廣深高速公路項目之合營企業公司，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之無抵押註冊資本及墊款分別為港幣702,000,000元及港幣6,293,000,000元。總數額之其中部分港幣107,000,000元以年利率10.1244%計算利息，於每季度以現金分期償還，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全部清還。餘下之總數額為無固定償還條款、絕大部分以年利率LIBOR+1.5%計算利息及全部將自合營企業營運所產生之盈餘淨值以現金償還。

公司資料

榮譽主席

胡文瀚博士

OBE, JP, LLD(Hon), Dr Eng(Hon), BSc(Eng)

董事局

胡應湘爵士 * KCMG, FICE

主席暨董事總經理

何炳章先生 *

董事副總經理

李憲武先生 *

嚴文俊先生 *

胡文佳先生

胡郭秀萍爵士夫人

李澤鉅先生

陸勵荃女士

卜格先生 *

繆世傑先生

韋高廉先生 *

雷有基先生 *

李嘉士先生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廿一日獲委任)

胡文新先生 *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 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李業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64樓

電話: (852) 2528 4975

圖文傳真: (852) 2865 6276

(852) 2861 2068

(852) 2529 8602

法律顧問

胡關李羅律師行

香港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厦26樓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萬國寶通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

廖創興銀行

第一勸業銀行

恒生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

新加坡發展銀行有限公司

盤谷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

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12-1716室

美國預託證券託管銀行

萬國寶通銀行

20th Floor, 111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043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免費長途詢問電話號碼:

1-877-248-4237

公司網址

www.hopewellholdings.com

投資者查詢

ir@hopewellholdings.com

財 務 報 表

2001

42	核數師報告書
43	綜合收益表
44-45	綜合資產負債表
46	公司資產負債表
47	綜合已確認收益及虧損報表
48-49	綜合現金流動表
50-79	財務報告表附註

核數師報告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26/F,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6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致合和實業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刊於第43頁至第79頁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表。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告表。在編製該等財務報告表時，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

本行之責任乃根據本行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告表作出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報告。

意見之基礎

本行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財務報告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告表時所作出之重大估計及判斷、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貴公司及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運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行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一切本行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使本行能獲得充分之憑證，就該等財務報告表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作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本行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告表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行相信，本行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上述之財務報告表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時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溢利及現金流動，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適當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一年九月十八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1,750,103	1,572,321
銷售及服務成本		(813,034)	(793,263)
其他收入	4	937,069	779,058
出售及分銷成本		56,940	27,298
行政費用		(24,960)	(28,655)
其他營運費用		(135,082)	(118,008)
減值虧損前之經營業務溢利	5	(47,543)	(31,676)
發展中酒店物業之減值虧損		786,424	628,017
經營業務溢利		(290,000)	—
財務成本	6	496,424	628,017
出售一共同控制個體權益之溢利	15(b)	(767,550)	(656,104)
應佔其業績：		381,832	—
共同控制個體		205,394	197,187
聯營公司		19,426	26,110
日常業務除稅前溢利		335,526	195,210
稅項	7	(26,509)	(20,185)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309,017	175,025
少數股東權益		(3,507)	(5,735)
本年度淨溢利	8	305,510	169,290
股息	9	(105,118)	(96,358)
本年度保留溢利		200,392	72,932
每股溢利	10	港仙	港仙
基本		34.9	19.3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

	附註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	6,384,800	6,357,500
物業、機械及設備	13	1,118,985	1,154,246
待發展或發展中之物業		662,571	934,854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15	14,568,863	15,680,410
聯營公司權益	16	118,577	135,341
其他投資	17	40,159	43,293
應收長期貸款	18	338,143	335,749
已抵押之銀行存款		87,376	101,092
		23,319,474	24,742,485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0,317	12,155
持作出售之物業		3,762	5,25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130,554	264,653
按金及預付款項		184,142	188,460
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之款項	21	4,520	-
應收長期貸款之即期部分	22	95,088	1,147,53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6,303	448,540
		874,686	2,066,58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	1,255,780	1,617,959
租務及其他按金		76,072	80,195
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之款項	21	34,833	91,866
稅項準備		211,904	213,691
擬派末期股息		61,319	52,559
即期部分			
遠期貸款	26	194,825	1,195,785
保證	27	78,000	77,960
銀行貸款及透支			
抵押		248,947	200,000
無抵押		131,562	14
無抵押之其他貸款		-	32,795
		2,293,242	3,562,824
流動負債淨值		(1,418,556)	(1,496,236)
		21,900,918	23,246,249

	附註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金			
股本	24	2,189,955	2,189,955
儲備金	25	11,687,687	11,452,680
		13,877,642	13,642,635
少數股東權益			
		13,028	10,221
非流動負債			
遠期貸款	26	7,631,524	9,112,251
保證	27	320,059	397,939
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29	58,665	83,203
		8,010,248	9,593,393
		21,900,918	23,246,249

李憲武
董事

嚴文俊
董事

公司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結算

	附註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14	13,406,024	13,385,471
一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15	107,037	96,670
聯營公司權益	16	12,160	10,207
其他投資	17	3,000	3,000
		13,528,221	13,495,348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381	8,730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88	1,5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718	298,741
		4,387	309,03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3,021	34,052
稅項準備		24,467	24,467
擬派末期股息		61,319	52,559
保證之即期部分	27	78,000	77,960
銀行貸款及透支			
抵押		—	200,000
無抵押		—	14
		186,807	389,052
流動負債淨值		(182,420)	(80,021)
		13,345,801	13,415,327
資本及儲備金			
股本	24	2,189,955	2,189,955
儲備金	25	8,978,651	9,043,868
		11,168,606	11,233,823
非流動負債			
保證	27	156,000	233,880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28	1,968,875	1,871,047
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29	52,320	76,577
		2,177,195	2,181,504
		13,345,801	13,415,327

李憲武
董事

嚴文俊
董事

綜合已確認收益及虧損報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減值)	40,815	(864,000)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及聯營公司匯兌平衡儲備金	(31)	(12,936)
伸算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個體及聯營公司 財務報告表之匯兌差額	(8,843)	1,813
未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之收益(虧損)淨額	31,941	(875,123)
本年度淨溢利	305,510	169,290
已確認之收益(虧損)總額	337,451	(705,833)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30	31,232	350,611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			
已付利息		(756,927)	(713,647)
已付股息		(96,358)	(87,598)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		29,240	13,808
已付少數股東之股息		(700)	—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824,745)	(787,437)
稅項			
已付香港利得稅		(1,344)	(4,791)
已付其他地區稅項		(9,059)	(13,138)
退回香港利得稅		126	—
已付稅項淨額		(10,277)	(17,929)
投資業務			
增加投資物業		(4,567)	—
增加物業、機械及設備		(6,560)	(7,300)
聯營公司權益		(1,643)	(861)
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投資及貸款		(78,542)	(196,365)
共同控制個體償還之貸款		3,009,068	963,511
其他投資		3,134	8,316
物業發展費用		(10,293)	(66,521)
償還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24,538)	(1,758)
出售所得淨額			
—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315,443	346,795
— 物業、機械及設備		2,733	19,454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減少		13,716	9,144
應收長期貸款		(3,919)	137,034
投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3,214,032	1,211,449
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入淨額轉下項		2,410,242	756,694

	附註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入淨額承上項		2,410,242	756,694
融資活動	31		
新銀行及其他貸款		1,958,791	2,133,129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4,224,500)	(2,069,423)
回購票據		(111,174)	(33,446)
已付保證金		(78,000)	(77,960)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2,454,883)	(47,7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		(44,641)	708,99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8,526	(289,152)
外幣兌換率變動之影響		(10,091)	28,68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93,794	448,52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446,303	448,540
銀行貸款及透支		(380,509)	(200,014)
		65,794	248,526
非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貸款		328,000	200,000
		393,794	448,526

財務報告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及投資、酒店經營及管理、基建項目投資、建築及項目管理、物業代理及管理以及財務投資。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告表按歷史成本方法而編製，並就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價值重估作出修訂。

本財務報告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而編製。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之基準

綜合賬目包括每年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告表。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個體及聯營公司之業績均由收購之有效日期起或計至出售之有效日期止適當地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所有在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重要交易及結餘已在綜合賬目內撇銷。

商譽

商譽乃指收購附屬公司時，其收購價高於收購日之本集團應佔該公司之可分割淨資產之公平價值之差額，並即時在儲備賬中撇除；負商譽乃指在收購日，本集團應佔該公司之可分割淨資產之公平價值高於收購價之差額，並記入儲備賬中。

在收購聯營公司時，收購價高於或少於收購日之本集團應佔其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所產生之溢價或折讓，其處理方法與商譽相同。

在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時，以往自儲備中撇除或記入儲備之應佔商譽／溢價或折讓數額，已包括於計算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中。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其發行股本逾百分之五十，或控制過半數之投票權或控制董事局或相等之管轄組織組成之公司。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被確認耗損減值列賬。

共同控制個體

合營企業乃一項合約性安排，根據安排，本集團與其他各方共同經營一項各方共同控制的商業業務，惟參與各方概無任何一方可單獨控制該項業務。任何涉及成立一間企業，各經營者均擁有權益的獨立企業的合營安排乃列為共同控制個體。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年度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個體之收購後業績。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投資按成本值減攤銷及任何被確認減值，及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個體收購後未分派之儲備。投資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成本包括已投入之資本，本集團已支出之發展費用，資本化之財務費用，扣除於項目發展期間按本集團於該共同控制個體所佔權益之基準所延遞之墊款利息收入。

未為共同控制個體承擔之投資成本乃按共同控制個體折舊其項目成本之政策，由該項目之營運日開始於合作期間攤銷。

本集團與其共同控制個體進行交易時，未實現的損益乃按本集團於有關共同控制個體所佔之權益沖銷，惟可證實已轉讓資產耗損之未實現虧損則除外。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企業，包括財政及商業決策。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於收購後按結算日前不多於六個月之財務報告表之業績而計算。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本集團應佔其資產淨值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未實現之損益乃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所佔之權益沖銷，惟可證實已轉讓資產耗損之未實現虧損則除外。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減任何被確認耗損減值入賬。

其他投資

於發展期間，按投資基建項目之特許權條款而產生之發展費用以成本值扣除任何被確認耗損減值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發展費用包括建築成本、其他有關成本及相關財務費用。

投資證券指以策略目的而長期持有之證券，按其成本減任何被確認耗損減值列賬。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完成興建之物業，並因其投資潛力而持有，而有關租金收入是在正常交易下議定。

投資物業乃於結算日根據獨立專業評估之公開市值入賬。重估投資物業而產生之任何價值增減乃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金或自該儲備金中扣除，除非該儲備金之結餘不足以彌補重估減值，在此情況下，超出投資物業重估儲備金結餘之重估減值則計入收益表內。當減少於收益表中扣除，及後產生重估增幅，則該等增幅將按已從收益表中扣除之數額為限計入收益表中。

在出售投資物業時，該物業應佔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金結餘將撥入收益表內。

投資物業契約之尚餘期限若不少於二十年，則不予折舊。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機械及設備

物業、機械及設備按成本減折舊入賬。資產成本乃其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致現行運作狀況和地點以用於其原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該等資產投入服務後產生之費用，例如維修、保養及大修之費用，通常於產生之期間於收益表內扣除。倘可清晰顯示費用已導致未來使用資產將預期增加經濟效益，該等費用乃資本化作為資產之額外成本。出售或棄置資產所得溢利或虧損為出售資產所得款項及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在收益表中確認。

倘資產之可回收值低於其賬面值，則賬面值會減少以反映其減值。於釐定資產之可回收值時，預期將來之現金流量不會折讓至其現時價值。

本集團一向維持其酒店物業持續處於良好維修及保養狀態，並不時作出改善，致令酒店物業的剩餘價值至少與其賬面值相等，故董事認為無需為酒店物業計提折舊。維修及保養費用則於產生時自收益表中扣除。

其他在用之物業、機械及設備則按該等資產全面投入運作之日起估計可用年期並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資產之成本值，詳情如下：

資產類別	估計可用年期
契約土地	按土地契約年期
房產	50年或土地契約剩餘年期之較短者
其他資產	5至10年

發展物業

待發展或發展中之物業乃按成本扣除被確認耗損減值入賬。此等物業之成本值包括地價、發展費用和其他有關成本開支，以及（如適當）資本化財務費用。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值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和使存貨達致現行地點及狀況所產生的其他開支並按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於正常經營情況下按可預測之售價扣除估計完成之成本及銷售費用計算。

持作出售之物業

持作出售之物業乃按成本值（指土地成本及發展費用）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可變現淨值乃按管理階層根據當時之市場情況作出估計。

在建工程合約

如可肯定估計建築工程合約之結果，合約成本乃參考於結算日完成合約項目之階段，並按已產生之成本佔合約之估計成本總額之比例計算，在收益表中扣除。

如無法肯定建築工程合約之結果，則合約成本於其產生之期間確認為支出。

倘合約成本總額有可能超出合約收益總額，則預計之虧損即時確認為支出。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如合約包括多項資產，而每項資產已獨立提交計劃、分別進行磋商、成本及收益均可獨立確定，則興建每項資產會被視為一份獨立合約。整批合約（同時或連續履行）於洽商時當作單一計劃，且相互間關係密切，以致構成一項帶來整體邊際利潤之單一項目，則被視為一份單一建築工程合約處理。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指其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利益實歸予租賃人之租約，有關營業租賃之應收租金則分別按其租賃之年期按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內。

外幣

以港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之兌換率伸算為港幣。以港幣以外之貨幣交易則按交易日之兌換率折算為港幣。以外幣貸款融資在發展階段未完成之合資格資產，有關之匯兌差額若視作利息之調整，則該差額按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資本化撥充為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撥入收益表處理。

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於香港以外地區成立之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個體及聯營公司並以港元以外之貨幣結算之財務報告表乃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於綜合賬目時產生之所有換算差額乃撥入匯兌平衡儲備金處理。

稅項

稅項乃根據年內業績計算，並經就不必課稅或不獲寬減項目作出調整。若干收入和開支項目在稅務上和財務報告表內的確認時間有所不同，遂產生時間差異。因時間差異所引起之稅務影響，若於可見將來成為負債或資產，則按負債法作出準備，於財務報告表內確認為遞延稅項。

應付票據

無抵押之應付票據乃分開披露並視為負債。發行票據支出指發行票據之折讓及直接與發行票據有關之費用乃按照該票據之年期攤銷，令每期之支出與票據賬面值有一固定比率。

集團若於到期日前回購任何票據而獲得任何利益或虧損（即購入價與回購票據之本金及未清償之利息及有關之未攤銷發行票據支出）將計入收益表內。集團於應付票據之負債乃按扣除回購票據本金列出。

借貸成本資本化

為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始能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其直接應計之借貸成本，包括項目融資成本，均撥充資本作為此等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當該等資產大致上已完成作其預計用途或銷售時，該等借貸成本便停止撥作資本。個別借貸於等待使用於有關合資格資產時用作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益於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項目融資成本指所有發生成本，包括安排費用、法律費用及其他有關成本，有關貸款之安排乃有意直接用於發展及建築可行之項目之融資成本，乃遞延及按貸款條款攤銷。

所有其餘借貸成本於發生時均確認為當期費用。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現金等值物

現金等值物指自購入起於三個月內到期並可隨時兌換為已知現金金額之高度流通短期投資，惟須扣除自貸款日期起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貸款。

收入確認

物業租賃

有關經營租約物業之租金收入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基準確認。

酒店業務及管理

酒店業務及管理之收入在提供有關服務時予以確認。

建築及項目管理

當某項建造合約的成果能可靠地估計時，固定價格之建築合約之收入確認，乃以百份比完成法，按每項合約已產生成本及其估計全部成本之比例計算。合約工程更改，索償及獎金之計入以得客戶同意之數額為限。

當某項建造合約的成果能可靠地估計時，成本加值之合約之收入確認，為於當期已產生之可收回成本加可賺取之收費，按已產生成本及估計全部合約成本之比例計算。

當某項建造合約的成果不能可靠地估計時，只有那些已產生而能收回的合約成本，才確認為收入。

項目管理之收益，於提供有關服務及收取該費用之權利成立時予以確認。

物業代理及管理

提供物業代理及管理服務所得收益在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其他墊款及基建項目投資之利息收入乃經參考剩餘本金並按時間基準及適用利率確認。

投資項目

出售投資項目所得收入於有關出售合約成為無條件時確認。

3. 營業額及貢獻

營業額乃指物業租金、酒店營運及管理收入、基建項目投資收入、建築及項目管理收入、物業代理及管理服務收入、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本集團按各業務之營業額及貢獻載列如下：

	營業額		貢獻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物業租賃、代理及管理	369,964	360,787	234,975	223,475
酒店營運及管理	275,548	292,948	20,242	(14,687)
基建項目投資	531,466	444,031	490,523	412,356
建築及項目管理	517,608	406,424	9,482	(19,276)
財務投資－利息收入	53,552	62,692	53,552	62,692
其他業務	1,965	5,439	(261,984)	18,014
減：未分配之行政費用	1,750,103	1,572,321	546,790 (50,366)	682,574 (54,557)
經營業務溢利			496,424	628,017

附註：

基建項目投資之營業額主要包括收取彼等項目公司之利息收入。其他業務之本年度貢獻包括一發展中酒店物業之減值虧損為港幣290,000,000元（二零零零年：無）。

本集團營業額及貢獻按地區分佈載列如下：

	營業額		貢獻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香港	1,132,465	1,051,354	221,436	168,05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其他地區	613,040	519,548	578,007	475,889
馬爾他共和國	—	—	(290,000)	—
其他地區	4,598	1,419	(13,019)	(15,929)
	1,750,103	1,572,321	496,424	628,017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回購票據之溢利	22,791	15,335
匯兌收益	17,442	1,557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5. 減值虧損前之經營業務溢利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減值虧損前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計入) 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4,457	4,193
物業、機械及設備之折舊	15,908	17,084
投資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成本攤銷	36,543	31,676
應收貿易賬款呆賬準備	13,109	15,281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214,290	237,828
營業租賃房地產之租金收入扣除支出 港幣115,006,000元 (二零零零年: 港幣114,697,000元)	(245,699)	(237,822)

6. 財務成本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利息:		
銀行貸款及透支	352,797	467,634
票據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54,917	153,358
—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313,630	315,198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貸款	30,890	22,363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保證金	27,296	34,657
利息總額	879,530	993,210
減: 一共同控制個體承擔之數額	(126,456)	(253,643)
已撥作成本數額:		
— 基建項目	(19,613)	(106,151)
— 發展中物業	(7,424)	(4,806)
發行票據支出之攤銷	726,037	628,610
其他財務成本	17,260	17,148
	24,253	10,346
	767,550	656,104

7. 稅項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稅項已計入下列各項：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準備	571	1,004
— 上年度超額準備	(1,200)	(975)
其他地區稅項		
— 本年度準備	14,406	106
— 上年度超額準備	(5,287)	(3,002)
	8,490	(2,867)
共同控制個體		
其他地區稅項	9,457	14,225
聯營公司		
香港利得稅	877	922
其他地區稅項	7,685	7,905
	8,562	8,827
	26,509	20,185

香港利得稅乃以本年度估計之應課稅溢利按16% (二零零零年: 16%) 計算。本集團於其他地區經營之稅項乃按該國所訂之稅率計算。

因並無存在重大時間差異，遞延稅項無需在財務報告表中反映。

由於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之溢利或虧損無須課稅，故並無就該等資產而產生之重估價值之增加或減少作出任何遞延稅項撥備。因此，就遞延稅項而言，估值盈餘並不構成時差。

8. 本年度淨溢利

本年度集團之淨溢利，其中包括港幣39,901,000元 (二零零零年: 港幣137,043,000元) 已在本公司之財務報告表內處理。

9. 股息

	集團及公司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已派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5仙 (二零零零年: 每股港幣5仙)	43,799	43,799
擬派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7仙 (二零零零年: 每股港幣6仙)	61,319	52,559
	105,118	96,358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7仙 (二零零零年: 港幣6仙)，尚待週年大會由股東通過。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10.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年度淨溢利港幣305,51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169,290,000元),並按年內已發行之875,982,121股(二零零零年:875,982,121股)普通股計算。

攤薄後之每股溢利並未列述乃由於本公司於呈報之兩年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11. 董事酬金及最高薪酬人士

(a) 董事酬金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410	400
底薪、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	9,780	9,917
強積金之供款	22	—
	10,212	10,317

屬於下列酬金組別之董事數目分列如下:

	2001 董事人數	2000 董事人數
港元		
無 — 1,000,000	8	6
1,000,001 — 1,500,000	2	2
1,500,001 — 2,000,000	3	2
2,000,001 — 2,500,000	—	1
2,500,001 — 3,000,000	1	1

除已包括於上表所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為港幣158,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150,000元)外,並沒有其他已付或應付酬金予該等董事。

(b) 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二零零零年:四名)董事,其酬金已包括在上表內。其餘一名人士本年度之薪酬約港幣1,457,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1,317,000元),包括底薪、津貼及其他實物福利為港幣1,45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1,317,000元)及強積金之供款為港幣7,000元(二零零零年:無)。

12. 投資物業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按估值		
於年初	6,357,500	7,221,500
於年內增加	4,567	—
建築成本調整	(18,082)	—
重估增加(減少)	40,815	(864,000)
於年末	6,384,800	6,357,500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本集團投資物業賬面淨值包括：		
香港土地及樓宇		
長期契約	3,270,000	3,320,000
中期契約	3,114,800	3,037,500
	6,384,800	6,357,500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投資物業，乃根據一間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公司第一太平戴維斯(香港)有限公司以當日之公開市值作出重估，重估之增加已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金內(附註25)。

本集團投資物業賬面總值約港幣4,750,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4,466,000,000元)，於結算日以營業租賃契約租出。

13. 物業、機械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發電廠 (附註b) 港幣千元	其他資產 港幣千元	總值 港幣千元
	酒店物業 港幣千元	其他物業 港幣千元			
集團					
按成本值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	495,911	31,094	2,303,407	387,409	3,217,821
增加	—	—	—	6,560	6,560
建築成本調整	(21,039)	—	—	—	(21,039)
出售/撤銷	—	—	—	(48,316)	(48,316)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474,872	31,094	2,303,407	345,653	3,155,026
折舊及耗損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	—	6,968	1,703,348	353,259	2,063,575
本年度提撥	—	584	—	15,324	15,908
出售/撤銷時撇除	—	—	—	(43,442)	(43,442)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	7,552	1,703,348	325,141	2,036,041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474,872	23,542	600,059	20,512	1,118,985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495,911	24,126	600,059	34,150	1,154,246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13. 物業、機械及設備 (續)

附註：

(a)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並以中期契約持有。

(b) 在印尼共和國爪哇之Tanjung Jati B發電廠項目暫時終止，該發電廠之成本包括支付以中期契約在印尼持有之土地約港幣146,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146,000,000元)。發電廠部分地契並未轉予本集團。

14. 附屬公司權益

	公司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		
按成本值扣除減值準備	162,103	120,712
按一九七二年董事之估值減已撤銷金額	12,245	12,245
	174,348	132,957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扣除減值準備	13,231,676	13,252,514
	13,406,024	13,385,471

主要附屬公司之資料詳列於附註35。

15.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在中國之公路及物業項目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5,888,359	5,809,542
貸款予共同控制個體		
— 由集團貸出	8,086,666	7,361,363
— 由銀行融資	—	2,871,639
應佔收購後之儲備	342,523	375,569
減：列於流動資產內一年內到期之貸款(附註22)	—	(1,091,440)
累積攤銷	(123,612)	(87,069)
	14,193,936	15,239,604
在澳門之物業發展項目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4,850	4,850
應佔收購後之儲備	(41,911)	(1,937)
貸款予一共同控制個體	489,164	477,596
減：列於流動資產內一年內到期之貸款(附註22)	(77,176)	(39,703)
	374,927	440,806
	14,568,863	15,680,410

15.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續)

	公司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貸款予一共同控制個體	107,037	96,670

附註：

於結算日時，主要共同控制個體之資料詳列如下：

(a) 廣東省高速公路項目

一附屬公司，合和中國發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與廣東省公路建設公司達成合營企業合同及補充協議，由一間成立於中國名為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深珠高速公路」)之合營企業公司負責分三期進行興建、經營及管理位於中國廣東省之一項高速公路項目(「高速公路」)。每期項目發展之合作期均為三十年，由每期所興建之公路正式通車日起計算。於合作期屆滿，廣深珠高速公路於每期之所有不可移動資產及設備，將在無補償下撥歸中方合夥人所有。

高速公路第一期(「廣深高速公路」)

本集團享有廣深高速公路之公路經營溢利分佔比率，由營運期首十年為50%，其後十年為48%，最後十年為45%。由廣深高速公路完工日起計三十年期間，本集團有權分佔來自公路沿線及路段下之商業中心及店舖空間之租金及其他收入經扣除營運及財務支出後之80%。

廣深珠高速公路亦獲授若干位於廣深高速公路立交內之土地作為出售或出租之發展權，並獲豁免若干土地之地價。該等安排之詳細條款正待作出最終決議。

本集團向廣深珠高速公路注資之註冊資本及墊支款額，不包括轉借予廣深高速公路之銀行貸款，合共約港幣6,953,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6,424,000,000元)，其利息以商業借貸利率計算。此廣深高速公路已於一九九七年七月正式通車。

廣深珠高速公路之財務資料如下：

營運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01 人民幣千元	2000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1,766,880	1,614,301
折舊	138,465	128,165
日常業務除稅前溢利	488,121	381,575
本集團所佔日常業務除稅前溢利	244,060	190,788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15.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續)

(a) 廣東省高速公路項目 (續)

資產及負債	於六月三十日結算	
	2001 人民幣千元	2000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 收費公路及其他資產	11,691,227	11,822,208
非流動負債		
— 合營企業合夥人貸款及經一合營企業合夥人所借之銀行貸款	(6,757,736)	(8,153,245)
— 由一合營企業合夥人注入之註冊資本	(744,963)	(745,805)
— 其他遠期負債	(3,959,373)	(1,206,093)
流動資產	552,974	128,922
流動負債	(347,385)	(2,013,442)

高速公路第二期與第三期(「廣珠高速公路」)

該高速公路第二期及第三期之發展權及權益在不須支付任何金額下轉予另一附屬公司，合和廣珠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合和廣珠高速公路」)。

根據合和廣珠高速公路與廣東省公路建設公司簽訂之合營企業合同，廣珠高速公路將會分三期，由一間將成立之共同控制個體負責發展。廣珠高速公路第一期合作期由共同控制個體獲發出營業牌照日起為期三十年；廣珠高速公路第二期及第三期合作期由有關建築期動工日起為期三十年。在第一期合作期內，合和廣珠高速公路有權分佔共同控制個體償還貸款後之50%經營盈餘。於合作期屆滿，共同控制個體之所有不可移動資產及設施，將在無補償下撥歸中方合夥人所有。廣珠高速公路第二期及第三期發展之詳細條款仍有待雙方協議。合營企業合同尚待有關的中國決策機構審批。

(b) 順德市公路系統項目

一附屬公司，合和順德道路有限公司(「合順」)與一中方合夥人已簽訂合營企業合同，由一間成立於中國名為順德市順合公路建設有限公司(「順德順合」)之合營企業公司負責興建及經營位於中國順德之一項公路系統。合作期由一九九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計為期三十三年，包括三年建設期及三十年營運期。本集團有權分佔順德順合經償還貸款及歸還註冊資本後之經營盈餘。該公路已於一九九六年八月正式通車。

年內，本集團以約港幣662,000,000元之總代價，出售集團所佔順德順合之25%權益及合順給予之部分墊支和有關利息，出售產生盈利約港幣382,000,000元。有關之出售完成後，集團於順德順合之權益減少至25%。

15. 共同控制個體權益 (續)

(c) 廣州環城公路項目

一附屬公司，合和環穗公路(香港)有限公司，與一中方合夥人簽訂一合營企業合同，由一間成立於中國名為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州環城公路」)之合營企業公司負責興建、經營及管理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合和環穗公路(香港)有限公司的權利和義務已轉讓予本集團另一附屬公司合和環穗公路有限公司(「合和環穗」)。合和環穗與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之一附屬公司長建環穗公路有限公司(「長建環穗」)，及中方夥伴已簽訂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整項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之投資額為人民幣4,500,000,000元。合和環穗與長建環穗已同意各自投入人民幣2,000,000,000元，而中方夥伴亦已同意投入人民幣500,000,000元作為興建廣州環城公路之資金。該公路之合作期由二零零二年一月起為期三十年。

本集團享有廣州環城公路整個合作期內營運盈餘，首十年為45%，其後十年減至37.5%，餘下十年之合營期則減至32.5%。

(d) 順德105國道項目

一附屬公司，合和順德105公路有限公司，與中方夥伴簽訂合營企業合同，由一間成立於中國名為順德市順大公路有限公司(「順德順大」)之合營企業公司負責順德105公路之擴建及改造工程。合作期由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為期二十九年，包括三年建設期及二十六年營運期。本集團有權分佔順德順大經償還貸款及歸還註冊資本後之30%經營盈餘。該公路已於二零零一年正式通車。

(e) 深圳皇崗物業發展項目

一附屬公司，合和皇崗發展有限公司(「合和皇崗」)與中方夥伴已簽訂一合營企業合同，由一間成立於中國名為深圳皇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深圳皇和」)之合營企業公司負責發展位於中國深圳皇崗若干物業。合作期截至二零四一年四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需投入深圳皇和74%的註冊資本，並享有深圳皇和經償還貸款和歸還註冊資本後之40%營運盈餘。

年內，合和皇崗與合作夥伴就出售深圳皇崗之權益達成協議，出售代價是根據本集團已投入合營公司之註冊資本、墊支及有關利息而計算，出售協議尚待有關的中國決策機構審批。

(f) 澳門物業發展項目

非上市投資乃指本集團持有氹仔新城市發展有限公司(「氹仔新城」)之50%權益，其為一在澳門成立及運作之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本集團已墊支予氹仔新城合共約港幣489,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478,000,000元)，其利息以商業貸款利率計算。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16. 聯營公司權益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116,254	134,657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2,323	684
	118,577	135,341

	公司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及投資，按成本值	12,959	12,957
減：被確認之減值虧損	(2,750)	(2,750)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1,951	—
	12,160	10,207

主要聯營公司之資料詳列於附註36。

17. 其他投資

	集團		公司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BERTS特許權(附註)				
發展費用，按成本值	5,313,000	5,313,000	—	—
減：被確認之減值虧損	(5,313,000)	(5,313,000)	—	—
	—	—	—	—
投資證券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	131,110	134,244	3,000	3,000
減：被確認之減值虧損	(90,951)	(90,951)	—	—
	40,159	43,293	3,000	3,000
	40,159	43,293	3,000	3,000

附註：

一附屬公司合和泰國有限公司(「HTL」)與泰國運輸及通訊部(「MOTC」)及泰國國家鐵路局(「SRT」)訂立一份特許權協議，於曼谷市興建及經營高架公路及鐵路系統即曼谷高架公路及鐵路系統(「BERTS」)，及於特許地段發展商業及住宅物業。本集團已收到由MOTC發出之特許權協議終止通告而HTL已提出反對。有關之資料詳列於附註34(b)。

18. 應收長期貸款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應收長期貸款	356,055	352,136
減：於一年內到期並列於 流動資產之部分 (附註22)	(17,912)	(16,387)
	338,143	335,749

19. 存貨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建築材料	359	1,662
酒店及酒樓存貨	9,958	10,493
	10,317	12,155

以上包括港幣359,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1,662,000元)之存貨以可變現淨值列賬。

為數約港幣75,011,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99,354,000元)之存貨成本於年內確認為支出。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除應收之租金款項乃見票即付外，集團予其客戶應收款項之平均信貸期為十五至六十天。

於結算日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賬齡		
0-30天	81,910	124,819
31-60天	6,936	7,280
60天以上	7,685	105,882
應收保固金	34,023	26,672
	130,554	264,653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21. 就合約工程應收(付)客戶之款項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已產生之合約成本	593,848	502,895
已確認溢利減虧損	22,172	12,641
	616,020	515,536
減：已收及應收之進度款	(646,333)	(607,402)
	(30,313)	(91,866)
代表為：		
應收客戶之款項包括於流動資產內	4,520	—
應付客戶之款項包括於流動負債內	(34,833)	(91,866)
	(30,313)	(91,866)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客戶所持之保留款及合約工程收取客戶預付款分別約為港幣34,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27,000,000元)及港幣9,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9,000,000元)。

22. 應收長期貸款之即期部分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貸款之即期部分：		
貸款予一共同控制個體(附註15)	77,176	39,703
以銀行貸款融資轉借予		
一共同控制個體之貸款(附註15)	—	1,091,440
其他長期貸款(附註18)	17,912	16,387
	95,088	1,147,530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之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分析如下：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到期日		
0-30天	184,586	224,728
31-60天	171,378	178,545
60天以上	182,123	494,484
應付保固金	32,660	23,318
應付發展成本(附註)	685,033	696,884
	1,255,780	1,617,959

附註：

應付發展成本乃為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就發展集團之海外基建項目所產生之建築及廠房設備成本，該等項目發展現已終止。附屬公司已擱置支付該等已逾期之發展成本，待就現時磋商討回有關項目投資成本之結果。

24. 股本

	集團及公司	
	股份數目 2001及2000 千股	面值 2001及2000 港幣千元
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2.5元 法定	1,200,000	3,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75,982	2,189,955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年之股本並無變動。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25. 儲備金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金 港幣千元	資本 儲備金 港幣千元	匯兌平衡 儲備金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數 港幣千元
集團						
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	8,508,890	3,476,053	12,665	16,465	241,695	12,255,768
重估值減少	—	(864,000)	—	—	—	(864,000)
伸算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個體及 聯營公司財務報告表 所引起兌換差額	—	—	—	1,813	—	1,813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及 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12,936)	—	(12,936)
出售附屬公司時儲備之實現	—	—	46	(943)	—	(897)
年度淨溢利	—	—	—	—	169,290	169,290
股息	—	—	—	—	(96,358)	(96,358)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8,508,890	2,612,053	12,711	4,399	314,627	11,452,680
重估值增加	—	40,815	—	—	—	40,815
伸算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個體及 聯營公司財務報告表 所引起兌換差額	—	—	—	(8,843)	—	(8,843)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及 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31)	—	(31)
出售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個體時儲備 之實現	—	—	14	2,660	—	2,674
年度淨溢利	—	—	—	—	305,510	305,510
股息	—	—	—	—	(105,118)	(105,118)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8,508,890	2,652,868	12,725	(1,815)	515,019	11,687,687
公司						
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	8,508,890	—	9,872	—	484,421	9,003,183
年度淨溢利	—	—	—	—	137,043	137,043
股息	—	—	—	—	(96,358)	(96,358)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8,508,890	—	9,872	—	525,106	9,043,868
年度淨溢利	—	—	—	—	39,901	39,901
股息	—	—	—	—	(105,118)	(105,118)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8,508,890	—	9,872	—	459,889	8,978,651
以上包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個體收購後之儲備如下：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	—	—	1,246	299,368	300,614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	—	—	(1,063)	368,322	367,259
以上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儲備如下：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	25,273	—	24,185	53,706	103,164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	25,273	—	24,216	72,082	121,571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金為保留溢利總數為港幣459,889,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525,106,000元)。						

26. 遠期貸款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無抵押之應付票據 (附註)	4,408,847	4,523,178
有抵押之銀行貸款之償還期		
一年內	194,825	1,195,785
一年後, 兩年內	448,625	2,020,389
兩年後, 五年內	1,734,218	2,522,005
五年後	993,600	—
	3,371,268	5,738,179
其他無抵押之貸款之償還期		
兩年後, 五年內	46,234	46,679
	7,826,349	10,308,036
減: 歸入流動負債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部分		
轉借予一共同控制個體之銀團貸款	—	(1,091,440)
其他銀行貸款	(194,825)	(104,345)
	(194,825)	(1,195,785)
	7,631,524	9,112,251

附註:

結餘代表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應付票據之本金		
兩年後, 五年內償還	1,513,200	1,559,200
五年後償還	2,980,341	3,068,506
	4,493,541	4,627,706
減: 未攤銷之發行票據支出	(84,694)	(104,528)
	4,408,847	4,523,178

由一附屬公司, 廣深高速公路(控股)有限公司分別以本金之99.622%及99.349%發行價發行本金為200,000,000美元(「2004票據」)及本金為400,000,000美元(「2007票據」)之無抵押票據。2004票據及2007票據之年息分別按9⁷/₈%及10¹/₄%計算, 於每年二月十五日及八月十五日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26. 遠期貸款 (續)

除非票據根據條款提前贖回，否則2004票據及2007票據將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分別以百分之百本金贖回。2004票據於到期日贖回。發行人有權選擇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五日或以後贖回部分或全部之2007票據，贖回金額及應計利息如下：

年份	贖回價格
2002	105.1250%
2003	102.5625%
2004及以後	100.0000%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結欠之票據本金總值約美金593,600,000元(二零零零年：美金593,600,000元)。以上之集團負債已扣除集團於年內回購並持有至結算日之票據，其本金總值約美金17,500,000元(二零零零：無)。

27. 保證

	集團		公司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應付保證金(附註a)				
一年內償還	78,000	77,960	78,000	77,960
一年後，兩年內償還	78,000	77,960	78,000	77,960
兩年後，五年內償還	78,000	155,920	78,000	155,920
其他保證撥備(附註b)	234,000	311,840	234,000	311,840
	164,059	164,059	—	—
減：歸入流動負債須於 一年內償還之部分	398,059	475,899	234,000	311,840
	(78,000)	(77,960)	(78,000)	(77,960)
	320,059	397,939	156,000	233,880

附註：

(a) 應付保證金按年息10%計算。該等保證之產生情況資料詳列於附註34(a)。

(b)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往年所作之其他保證撥備由結算日起一年內無須支付，故有關撥備被歸類為非流動負債。

28.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均無抵押、不計利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於二零零零年，該筆款項中約港幣38,065,000元以商業借貸利率計算利息，而其餘款項則不計利息。因由結算日起一年內將不要求歸還該等款項，故有關款項被歸類為非流動負債。

29. 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均為無抵押、不計利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因由結算日起一年內將不要求歸還該等款項，故有關款項被歸類為非流動負債。

30. 日常業務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之調節

	集團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日常業務除稅前溢利	335,526	195,210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及聯營公司業績	(224,820)	(223,297)
來自共同控制個體之利息收入	(519,616)	(444,031)
利息開支減資本化款項及由 共同控制個體所承擔之款項	726,037	628,610
票據發行費用攤銷	17,260	17,148
物業、機械及設備折舊	15,908	17,084
出售一共同控制個體之溢利	(381,832)	—
一發展中酒店物業之減值虧損	290,000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46
攤銷共同控制個體之投資成本	36,543	31,676
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虧損	2,141	646
回購票據之溢利	(22,791)	(15,335)
存貨之減少	1,838	7,061
出售物業之減少	1,488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 預付款項之減少	138,417	84,9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務及 其他按金之減少	(323,314)	(3,968)
就合約工程應收客戶之款項之(增加)減少	(4,520)	1,039
就合約工程應付客戶之款項之(減少)增加	(57,033)	53,812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31,232	350,611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31. 年內融資變動分析

	保證 港幣千元	遠期貸款 及不於三個月 內到期之 短期貸款* 港幣千元
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結餘	551,959	10,482,788
兌換調整	1,900	25,970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77,960)	30,260
回購票據之溢利	—	(15,335)
票據發行費用於收益表中扣除	—	17,148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475,899	10,540,831
兌換調整	160	(4,068)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78,000)	(2,376,883)
回購票據之溢利	—	(22,791)
票據發行費用於收益表中扣除	—	17,260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398,059	8,154,349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 包括於:		
遠期貸款	7,826,349	10,308,036
短期銀行貸款	328,000	200,000
其他短期貸款	—	32,795
	8,154,349	10,540,831

32. 資產抵押及一附屬公司之股份認購權

- (a) 本集團以參予基建項目之若干共同控制個體之投資作為抵押，向銀團取得約港幣1,190,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4,112,000,000元)之貸款額，以作為本集團及其共同控制個體發展上述項目。
- (b) 本集團以賬面總值約港幣7,186,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7,204,000,000元)之若干物業、銀行按金及其他資產作為抵押，以取得本集團之其他信貸總額面值約達港幣2,934,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2,908,000,000元)。於結算日，該等信貸額已被提用約達港幣2,765,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2,614,000,000元)。
- (c) 若干附屬公司結欠其控股公司為數共約港幣6,905,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11,312,000,000元)之款項，其還款次序次於償還銀團借予本集團以資助該等附屬公司之發展項目之借款。
- (d) 就一項提供本集團之信貸安排，本集團已以象徵式代價，授予借款人一認購權，可購入一附屬公司達5%之權益，該附屬公司乃一投資控股公司，旗下之公司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該股份認購權只可於該附屬公司成功上市時以公開認購之價格行使。

33. 承擔項目

於結算日，本集團內之公司承擔項目茲列如下：

(a) 中國廣珠高速公路項目

如附註15(a)所述，一附屬公司透過一間將於中國成立之共同控制個體承諾發展廣珠高速公路項目。預計第一期的總發展費用約為人民幣1,68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294,000,000元由本集團提供。直至結算日，本集團已投入發展費用約為人民幣134,000,000元(二零零零年：人民幣117,000,000元)。

(b) 中國廣州環城公路項目

如附註15(c)詳述，一附屬公司已透過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共同控制個體承諾發展廣州東南西環高速公路。根據與長建環穗及中方合作夥伴簽訂之協議，該附屬公司同意就該項興建提供款項達人民幣2,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46,000,000元(二零零零年：人民幣486,000,000元)於結算日尚未提供。

(c) 印尼共和國之電廠項目

一附屬公司承諾發展於印尼之Tanjung Jati B發電廠。該項目之總發展成本估計約達港幣13,687,000,000元。直至結算日，已投入之發展費用及項目成本約達港幣3,163,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3,163,000,000元)。本集團已向印尼電力公司P.T. PLN (Persero)發出屬於售電協議條款內所定義之不可抗力事件發生之通告。此項目之發展已暫時終止。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33. 承擔項目 (續)

(d) 其他投資

- (i) 一附屬公司同意向一共同控制個體提供資金達港幣800,000,000元作其物業發展項目用途。於結算日，該附屬公司已向該共同控制個體提供墊款約港幣489,000,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478,000,000元)。另外，本集團應佔該共同控制個體之已訂約但未計提之物業發展費用，其數額約為港幣374,000元(二零零零年：港幣44,000,000元)。
- (ii) 本集團通過其附屬公司已同意承諾發展位於中國東莞市麻涌之商住物業項目，惟仍須有關當局批准，以及／或仍有待正式項目協議之簽署及其條款之決定。

(e) 物業發展支出

	集團		公司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批准但未訂約	21,513	75,660	—	—
已訂約但未計提	66,519	37,166	—	—
	88,032	112,826	—	—

34. 或然事項

於結算日，有關之或然事項茲列如下：

(a) 出售亞洲電力

關於往年度本集團出售亞洲電力發展有限公司(「亞洲電力」)之權益，本集團與買家簽訂協議，訂明買家及其關連公司同意解除及放棄向本集團提出根據出售協議引致之索償。本集團亦同意解除及放棄向買家及其關連公司提出任何索償。本集團同意作出若干履約承擔及支付買家及其有關連公司於往年度已準備之保證金。

(b) 泰國運輸系統

泰國運輸及通訊部(「MOTC」)向HTL發出終止通告，終止與其訂立的特許權協議，並保留因終止協議所產生損失之索償權利。MOTC更發信欲沒收所有由HTL付予的特許權費及由一銀行替HTL發出為數約港幣86,000,000元之履行保證書。但政府因其終止特許權之行動受到爭議，未能成功沒收保證書金額。於一九九八年九月，MOTC對終止特許權協議加以證實，並申明會稍後通知HTL索償之金額。另一方面，HTL申辯特許權已在特許權協議條款以外下被MOTC充公或剝奪，並且向MOTC索償約1,000億泰銖及要求釋放前述之履行保證書。

34. 或然事項 (續)

(c) 印尼共和國之Tanjung Jati B發電廠項目

一附屬公司，滑模工程有限公司，已向興建Tanjung Jati B發電廠之建築集團之若干成員，作出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為該集團之成員之履行合約和付款責任之擔保。

(d) 呂宋之基建項目

一前董事與其有關之公司採取法律行動，就於菲律賓呂宋建議中之基建項目所產生約港幣13,900,000元之費用追討賠償，及聲稱本公司已受合約限制需分配負責發展該項目之聯營公司之若干股份。本公司已就指控提出反駁，並有意作出強烈辯護。本公司董事尋求法律意見後，認為該指控並無依據，亦不會為集團帶來任何重大損失。

(e) 其他項目

一供應商向本公司之一附屬公司採取法律行動，指就於往年度興建一公路項目違反合約追討賠償約港幣23,000,000元。附屬公司有意作出強烈辯護。董事尋求法律意見後，認為該指控並無依據，亦不會為集團帶來任何重大損失。

(f) 其他反賠償承諾及擔保

	集團		公司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2001 港幣千元	2000 港幣千元
為若干建築工程項目發出 履約保證書而作出之 反賠償承諾	28,885	28,885	28,885	28,885
為附屬公司所取得之授信融資 而作出擔保	—	—	3,994,554	3,422,254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35. 主要附屬公司

董事局認為若將所有附屬公司列出，篇幅冗長，故下文只概列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資產或負債之附屬公司之資料。除特別註明外，所有下列附屬公司均為私人公司，並主要於註冊地方經營，並且所有發行之股份均為普通股。所有附屬公司於年度內或年終時均無任何未償還之貸款資本。

公司名稱	已發行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於香港註冊成立：				
Gold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2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及60,6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物業投資
合和中國發展 (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ii)	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及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	—	97.5	高速公路項目投資
合和建築有限公司	2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	100	建築、項目管理 及投資控股
HH Finance Limited	1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元	100	—	融資貸款
合和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元	—	100	經營餐廳飲食
合和廣珠高速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ii)	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及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高速公路項目投資
合和屋宇有限公司	3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100	—	物業代理及 投資控股
合和皇崗發展有限公司(ii)	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	100	物業投資
合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2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100	—	大廈管理
合和順德道路有限公司(ii)	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	100	公路系統項目投資
合和滑模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元	—	100	專科工程承建商

35.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已發行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於香港註冊成立: (續)				
Hopewell 108 Limited	1,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	100	物業投資
Hopewell 109 Limited	1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100	—	投資控股
Hopewell 110 Limited	1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	100	物業投資及發展
國際展貿中心有限公司	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及1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物業投資及 管理—展貿中心
九龍悅來酒店有限公司	2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及2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之 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酒店持有及經營
樂富有限公司	52,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0元	100	—	投資控股
美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元	90	—	酒店管理及 投資控股
Parkgate Enterprises Limited	1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0元	—	100	物業投資
滑模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1股 每股面值港幣1元	—	100	建築、項目顧問 及投資控股
Wetherall Investments Limited	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及 2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之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物業投資及 投資控股
Yuba Company Limited	1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元	—	100	物業投資
於澳門註冊成立:				
Slipform Engineering (Macau) Limited	500,000股 每股面值葡幣1元	—	100	土木及樓宇建築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Frederique Securities Limited (i)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財務投資
Goldvista Properties Limited (i)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	100	物業投資

財務報告表附註 (續)

35. 主要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已發行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續)				
廣深高速公路(控股) 有限公司 (i)	20,000股 每股面值1美元	—	97.5	投資控股
合和環德公路有限公司(ii)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	100	公路系統項目投資
Kammer Investment Limited (i)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Primax Investment Limited (i)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Procelain Properties Ltd. (i)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	100	物業投資
Singway (B.V.I.) Company Limited (i)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	100	物業投資
Tubanan Power Limited (i)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怡盛國際有限公司(ii)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	100	財務投資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Delta Roads Limited (i)	46,422股 每股面值港幣10元	—	100	投資控股
於泰國註冊成立:				
Hopewell (Thailand) Limited	1,500,000,000股 每股面值10泰銖	100	—	高架公路及 鐵路系統 項目投資
於馬爾他共和國註冊成立:				
Grand Hotel Excelsior Limited	50,000股每股面值LM1	—	100	發展及經營 酒店
Slipform Engineering (Malta) Limited	10,000股每股面值LM1	—	100	項目管理及建築
於印度尼西亞註冊成立:				
P.T. Hi Power Tubanan I	2,200,000股 每股面值100美元 已供付金額合共 220,000,000美元	—	80	發展發電廠項目

附註:

(i) 主要於香港經營業務

(ii) 主要於中國其他地區經營業務

35.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註：(續)

無投票權遞延股實際上不附帶任何收取有關公司之股息或通告及出席其股東大會或投票之權利，亦無權於公司清盤時獲取任何分派。

上述附屬公司及其他並未列出之附屬公司之資料，將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於即將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存案之本公司周年申報表內詳列。

36. 主要聯營公司資料

下述主要聯營公司之資料。除特別註明外，所有下列聯營公司均於香港註冊及營運。

公司名稱	本公司直接持有已發行 股本面值之比例 %	主要業務
添麗有限公司(i)	46	物業投資
Manrose Limited	50	投資控股
新合成發展有限公司(i)及(ii)	20	經營酒店

附註：

(i) 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

(ii) 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

上述聯營公司及其他並未列出之聯營公司之資料，將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於即將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存案之本公司周年申報表內詳列。

37. 財務報告表之批准

載於第43至79頁之財務報告表已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八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主要物業一覽表

A. 已落成投資物業及酒店物業 (除非特別說明, 物業乃長期租約):

物業／土地	座落地點	用途	地塊面積 (平方米)	總樓面面積 (平方米)	本集團權益 (%)
國際展覽中心 (中期租約)	九龍九龍灣展貿徑1號	會議、展覽、食肆、 陳列寫字樓及停車場	22,280	163,702*	100
合和中心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商業、寫字樓及停車場	5,207	78,102*	100
悅來酒店 (中期租約)	新界荃灣荃華街3號	商場及停車場		22,689*	100
— 商場及停車場		酒店經營		49,073	100
— 酒店物業			5,750	<u>71,762</u>	
荃威花園商場 (中期租約)	新界荃灣安育路9號	商業	不適用	20,742	100
荃威花園停車場 125個車位 (中期租約)	新界荃灣安育路9號	停車場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胡忠大廈停車場 80個車位 (中期租約)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號3字樓-5字樓	停車場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興偉中心22-24樓及V1-V15車位 (中期租約)	香港香港仔 田灣海旁道7號	工業、商業及停車場	不適用	7,551*	100

B. 持作待發展或發展中之投資物業:

物業／土地	座落地點	用途	地塊面積 (平方米)	總樓面面積 (平方米)	本集團權益 (%)
Mega Tower Hotel	香港灣仔堅尼地道、 厚豐里、船街	商業及酒店 (計劃發展中)	6,836 #	171,343	100
皇后大道東196-206號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96-206號	待發展	464	不適用	100
城東大廈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14-224號	待發展	459	4,146*	100
三板街9-19號	香港灣仔三板街9-19號	待發展	623	不適用	100
濠景花園	澳門氹仔北面	住宅、商業、酒店／會議中心 及停車場 (第二期 下層結構工程已完成)	175,729	973,203	50
Grand Hotel Excelsior	馬爾他共和國	酒店 (重建中)	33,428	55,328	100

附註:

* 不包括車位之面積

該物業發展所需土地面積11,040平方米, 其中6,836平方米之土地為本集團持有, 另其餘4,204平方米之土地將主要通過與政府土地交換方式收購, 惟尚未達成有關之補地價金額。



Hopewell Holdings Limited

64th Floor, Hopewell Centre,

183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Tel: (852) 2528-4975

Fax: (852) 2861-2068

Web Page: www.hopewellholdings.com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64 樓

電話：(852) 2528-4975

傳真：(852) 2861-2068

網址： www.hopewellholdings.com